

飞鹤 (6186 HK)

加快发展儿童和成人奶粉

2020 财年经调整净利润大幅增长 48%至 60.45 亿元人民币，较市场预期/我们预测高 7%/3%，主要由于毛利率提高和经营费用率下降。飞鹤进一步扩大其在中国婴儿奶粉市场的领先地位，市场份额从 2019 年的 12.3%增长到 2020 年的 15.6%。公司将加速功能性儿童和成人奶粉的开发，并升级其超高端产品组合。进一步产品细分和高端化将帮助飞鹤在 2023 年达到 350 亿元人民币的收入目标。此外，新的国家食品标准（将于 2023 年 2 月生效）将提高对婴儿食品的要求，这将加快行业整合。我们将目标价从 24.00 港元上调至 27.10 港元。

- **设定长期增长目标。**基于中国婴儿奶粉市场和未来储备产品，飞鹤目标到 2023 年将收入增加至 350 亿元人民币（2020-23 财年复合年增长率为 23%），以及 2024-2028 年实现 15% 的收入复合增长率。随着中国新生儿数量的减少，飞鹤将加快功能性儿童（四级奶粉）和成人奶粉开发，并继续获得市场份额以保持收入增长。
- **四级奶粉开发是明智之举。**公司三级奶粉占婴儿奶粉销售额的 53%，是其最大的婴儿奶粉类别。四级奶粉可以延长婴儿奶粉产品的生命周期。此外，中国新生儿数量在 2016 及 2017 年达到顶峰，为四级奶粉带来机遇。管理层表示，四级奶粉的市场规模为 130 亿元人民币，预计今年将增长 40%以上。通过与母婴商店深入合作，飞鹤可以教育父母了解四级奶粉的好处。
- **2021 年下半年推出优质成人奶粉。**飞鹤将在 2021 年下半年推出两种新产品（国内生产和加拿大制造），以抓住人口老龄化带来的机遇。管理层表示，成人奶粉的市场规模为 200 亿元人民币，预计今年将增长 10%。
- **新产品线。**除儿童和成人奶制品外，飞鹤还将在 2021 年 8 月推出超高端+ 星飞帆铂金系列。此外，公司将在 2021 年上半年升级臻稚有机的配方，并于 2022 年 1 月推出超高端羊奶婴儿奶粉。
- **维持买入评级。**我们将 2021/22 调整后净利润预测提高 2%，以反映毛利率和一般及管理费用率改善。我们将目标价从 24.00 港元上调至 27.10 港元，基于 26.1 倍 2021 年财年市盈率，较中国婴儿奶粉同业平均 17.4 倍市盈率溢价 50%（之前为 40%）。飞鹤将开发儿童和成人奶粉以加速增长。由于收入增长强劲（2020-22 财年复合年增长率为 26%，而同业为 9%），我们认为飞鹤估值溢价应高于同业。**主要风险：**（1）销售不及预期；（2）中国新生儿数量大幅下跌；（3）激烈竞争和（4）食品安全问题。

财务资料

(截至 12 月 31 日)	FY19A	FY20A	FY21E	FY22E	FY23E
营业收入(百万元人民币)	13,722	18,592	23,941	29,459	34,473
同比增长(%)	32	35	29	23	17
净利润(百万元人民币)	3,935	7,436	7,692	9,444	11,127
经调整净利润(百万元人民币)	4,072	6,045	7,762	9,484	11,127
经调整每股盈利(元人民币)	0.456	0.677	0.869	1.062	1.246
每股盈利变动(%)	不适用	48	28	22	17
市场预测每股盈利(元人民币)	不适用	不适用	0.830	1.013	1.265
市盈率(倍)	42.6	28.9	21.2	17.4	14.8
市帐率(倍)	13.3	9.8	7.2	5.7	4.6
股息率(%)	0.9	1.3	1.9	2.3	2.7
净现金(百万元人民币)	11,718	15,234	21,265	28,079	35,781

资料来源：公司、彭博及招银国际证券预测

买入（维持）

目标价	HK\$27.10
(此前目标价)	HK\$24.00
潜在升幅	+23%
当前股价	HK\$22.00

中国乳制品行业

叶建中, CFA

(852) 3900 0838

albertyp@cmbi.com.hk

公司数据

市值(百万港元)	196,533
3 月平均流通量(百万港元)	653.54
52 周内股价高/低(港元)	25.70/ 10.28
总股本(百万)	8,933.3

资料来源：彭博

股东结构

冷友斌	49.90%
摩根士丹利	9.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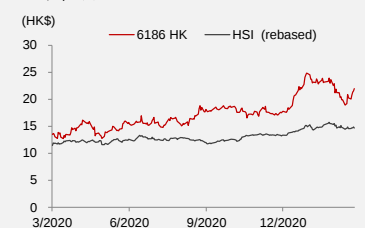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港交所

股价表现

	绝对回报	相对回报
1-月	-6.3%	-2.5%
3-月	25.7%	13.3%
6-月	16.4%	-3.2%

资料来源：彭博

股份表现



资料来源：彭博

审计师：安永

免责声明及披露

分析员声明

负责撰写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的分析员，就本报告所提及的证券及其发行人做出以下声明：（1）发表于本报告的观点准确地反映有关他们个人对所提及的证券及其发行人的观点；（2）他们的薪酬在过往、现在和将来与发表在报告上的观点并无直接或间接关系。

此外，分析员确认，无论是他们本人还是他们的关联人士（按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操作守则的相关定义）（1）并没有在发表研究报告30日前处置或买卖该等证券；（2）不会在发表报告3个工作日内处置或买卖本报告中提及的该等证券；（3）没有在有关香港上市公司内任职高级人员；（4）并没有持有有关证券的任何权益。

招银国际证券投资评级

买入	：股价于未来12个月的潜在涨幅超过15%
持有	：股价于未来12个月的潜在涨幅在-10%至+15%之间
卖出	：股价于未来12个月的潜在跌幅超过10%
未评级	：招银国际证券并未给予投资评级

招银国际证券行业投资评级

优于大市	：行业股价于未来12个月预期表现跑赢大市指标
同步大市	：行业股价于未来12个月预期表现与大市指标相若
落后大市	：行业股价于未来12个月预期表现跑输大市指标

招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环花园道3号冠君大厦45楼

电话：(852) 3900 0888

传真：(852) 3900 0800

招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招银国际证券”)为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为招商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重要披露

本报告期内所提及的任何投资都可能涉及相当大的风险。报告所载数据可能不适合所有投资者。招银国际证券不提供任何针对个人的投资建议。本报告没有把任何人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和特殊需求考虑进去。而过去的表现亦不代表未来的表现，实际情况可能和报告中所载的大不相同。本报告中所提及的投资价值或回报存在不确定性及难以保证，并可能会受目标资产表现以及其他市场因素影响。招银国际证券建议投资者应该独立评估投资和策略，并鼓励投资者咨询专业财务顾问以便作出投资决定。

本报告包含的任何信息由招银国际证券编写，仅为本公司及其关联机构的特定客户和其他专业人士提供的参考数据。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皆不可作为或被视为证券出售要约或证券买卖的邀请，亦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方面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及其雇员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作出任何担保。我们不对因依赖本报告所载资料采取任何行动而引致之任何直接或间接的错误、疏忽、违约、不谨慎或各类损失或损害承担任何的法律責任。任何使用本报告信息所作的投资决定完全由投资者自己承担风险。

本报告基于我们认为可靠且已经公开的信息，我们力求但不担保这些信息的准确性、有效性和完整性。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且不承诺作出任何相关变更的通知。本公司可发布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及/或结论不一致的报告。这些报告均反映报告编写时不同的假设、观点及分析方法。客户应该小心注意本报告中所提及的前瞻性预测和实际情况可能有显著区别，唯我们已合理、谨慎地确保预测所用的假设基础是公平、合理。招银国际证券可能采取与报告中建议及/或观点不一致的立场或投资决定。

本公司或其附属关联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不时自行及/或代表其客户进行交易或持有该等证券的权益，还可能与这些公司具有其他投资银行相关业务联系。因此，投资者应注意本报告可能存在的客观性及利益冲突的情况，本公司将不会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任何机构或个人于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的情况下，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转售、转发及或向特定读者以外的人士传阅，否则有可能触犯相关证券法规。

如需索取更多有关证券的信息，请与我们联系。

对于接收此份报告的英国投资者

本报告仅提供给符合(I)不时修订之英国2000年金融服务及市场法令2005年(金融推广)令(“金融服务令”)第19(5)条之人士及(II)属金融服务令第49(2)(a)至(d)条(高净值公司或非公司社团等)之机构人士，未经招银国际证券书面授权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人。

对于接收此份报告的美国投资者

招银国际证券不是在美国的注册经纪交易商。因此，招银国际证券不受美国就有关研究报告准备和研究分析员独立性的规则的约束。负责撰写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的分析员，未在美国金融业监管局(“FINRA”)注册或获得研究分析师的资格。分析员不受旨在确保分析师不受可能影响研究报告可靠性的潜在利益冲突的相关FINRA规则的限制。本报告仅提供给美国1934年证券交易法(经修订)规则15a-6定义的“主要机构投资者”，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个人。接收本报告之行为即表明同意接受协议不得将本报告分发或提供给任何其他人。接收本报告的美国收件人如想根据本报告中提供的信息进行任何买卖证券交易，都应仅通过美国注册的经纪交易商来进行交易。

对于在新加坡的收件人

本报告由CMBI(Singapore)Pte.Limited(CMBISG)(公司注册号201731928D)在新加坡分发。CMBISG是在《财务顾问法案》(新加坡法例第110章)下所界定，并由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监管的豁免财务顾问公司。CMBISG可根据《财务顾问条例》第32C条下的安排分发其各自的外国实体，附属机构或其他外国研究机构编制的报告。如果报告在新加坡分发给非《证券与期货法案》(新加坡法例第289章)所定义的认可投资者，专家投资者或机构投资者，则CMBISG仅会在法律要求的范围内对这些人士就报告内容承担法律责任。新加坡的收件人应致电(+65 6350 4400)联系CMBISG，以了解由本报告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事宜。